

“十二五”

土地重大科技成果集

"SHI'ERWU" TUDI ZHONGDA
KEJI CHENGGUOJI

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 编著

地质出版社

“十二五”土地重大科技成果集

"SHI'ERWU" TUDI ZHONGDA KEJI CHENGGUOJI

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 编著

地质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十二五”土地重大科技成果集 / 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编著. — 北京: 地质出版社, 2016.6

ISBN 978-7-116-09798-8

I. ①十… II. ①中… III. ①土地规划—勘测—科技成果—中国—2011~2015 IV. ①F3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52136 号

责任编辑: 蔡莹

责任校对: 王素荣

出版发行: 地质出版社

社址邮编: 北京海淀区学院路 31 号, 100083

电话: (010) 66554528 (邮购部); (010) 66554604 (编辑部)

网址: <http://www.gph.com.cn>

传真: (010) 66554607

印刷: 北京地大天成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9mm×1194mm $1/16$

印张: 8.25

字数: 200 千字

版次: 2016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98.00 元

书号: ISBN 978-7-116-09798-8

(如对本书有建议或意见, 敬请致电本社; 如本书有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编委会

总 策 划：高延利

主 编：张建平 李宪文

执行主编：宋海荣 吴 田

参编人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尤淑撑	王 静	王 恒	王光磊	王忠武	王柏源
邓红蒂	卢艳霞	左玉强	田志强	吕春艳	白晓飞
刘 康	刘顺喜	刘爱霞	祁 帆	许 实	孙 毅
朱珍珍	张 嘉	张志宏	张衍毓	张晓玲	李 涛
李万东	杨冀红	苏 航	吴海平	汪秀莲	邹晓云
季宏伟	陈 涛	陈瑜琦	孟 超	姚 丽	姜 栋
胡碧霞	赵 松	赵云泰	唐 健	柴 渊	柴志春
贾克敬	高 莉	郭旭东	徐小黎	黄 亮	黄 威
温 礼	曾 珏	蔡玉梅	黎春侠	戴建旺	魏 海

前言

P R E F A C E

“十二五”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创新驱动发展成为国家战略，科技创新被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十二五”期间，在国家“自主创新、重点跨越、支撑发展、引领未来”科技发展方针的指引下，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始终坚持“科技兴地”战略，开拓进取、大胆探索，通过开展重大土地科技问题攻关、加快高新技术的集成和应用，科技条件进一步改善，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26项成果获得国家级、部级科技奖励（19项为第一完成单位），为国土资源规划、管理、保护和合理利用提供了新理论、新方法和新技术支撑，科技支撑土地资源管理作用日益显现。

为了总结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十二五”科技工作成绩及经验，展示“十二五”期间科技成果，推进土地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与转化，为做好“十三五”科技工作提供基本经验，我们组织编印了《“十二五”土地重大科技成果集》。本书所列科技成果，是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十二五”期间实施完成的主要科技项目及成果（包括其他协作单位共同参与），主要涉及土地调查监测、土地规划评价、土地生态和土地政策研究等4个方面、29项，其中：土地资源调查与监测领域11项，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与规划领域9项，土地生态领域5项，土地政策研究和标准领域4项。

我们希望通过对这些科技成果的介绍，进一步扩大宣传，推动土地科技工作者互相交流、信息资源共享，也为科技知识普及、科技成果推广应用搭建一个互相交流、科技共享的平台，提升“十三五”土地科技水平，促进和推动科技更好地支撑和服务国土资源管理。

目录

CONTENTS

“十二五”期间土地科技重大成果综述	1
-------------------------	---

■ 第一篇 土地资源调查与监测领域

11

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	12
全国土地利用变更调查	17
土地利用动态遥感监测	20
全国土地基础数据库建设与应用	24
全国土地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系统建设	27
城乡一体化土地调查监测技术与工程应用	31
全国城镇土地利用信息系统及工程应用	36
耕地保护监控预警关键技术开发及示范应用	40
国家耕地资源动态监管系统核心技术引进与合作研究	46
国土资源高分应用示范系统先期攻关	51
高分土地资源应用示范系统（一期）	55

■ 第二篇 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与规划领域

59

多层次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技术体系创建与应用	60
全国多级网络化地价监测技术系统研建与规模化应用	66

城市化地区产业用地调查与评价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	70
重点地区土地综合承载力调查评价	74
村镇节地控制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应用	77
土地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理论、方法与实践	83
国土规划理论方法与实践	86
国土空间优化配置关键技术与示范	89
国土空间综合分区智能化与规划实施综合评估关键技术	92
 ■ 第三篇 土地生态领域	95
土地资源与生态状况综合监测和恢复治理关键技术	96
典型区域土地资源数量—质量—生态监测及持续利用应用示范	100
区域尺度生态用地网格化管护预研究与示范	103
在边际土地上种植能源作物的潜力评价及效应研究	106
发展生物能源引发的土地利用问题及其内在影响机制研究	109
 ■ 第四篇 土地政策研究和标准领域	111
“十二五”土地管理重大问题研究	112
农用地转用征收环节土地税费设置与绩效分析	115
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的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研究	118
土地基本术语等六个标准修订	121

“十二五”期间土地科技重大成果综述

土地科学和技术创新与进步是支撑、引领国土资源事业科学发展的关键。“十二五”期间,在《国土资源部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土资源“十二五”规划纲要》和《国土资源“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等的指导下,在“科技兴地”战略的指引下,围绕科技创新支撑国土资源事业发展,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组织实施了一系列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国土资源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和土地资源调查监测评价重大工程专项等,突破了一系列关键技术,取得了一大批高水平的理论和应用成果,为我国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新型城镇化和国土资源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科技支撑。

一、土地资源调查与监测领域

1. 全面完成了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全面查清了全国土地利用状况,掌握了各类土地资源家底

首次采用统一的土地利用分类国家标准,首次采用政府统一组织、地方实地调查、国家掌控质量的组织模式,首次采用覆盖全国遥感影像的调查底图,全面查清了全国土地利用状况,掌握了各类土地资源家底;全面查清了可开垦土地和可复垦采矿用地的面积、类型、权属和分布情况,建立了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综合数据库;建成了县、市、省、国家四级土地调查数据库,首次实现了对全国土地利用状况的数字化管理、三维浏览、动态查询和统计分析;建立了土地变更调查新机制,实现了常态化土地利用变化监测,保证了调查成果的现势性。调查成果对准确判断国情国力,客观分析土地资源承载能力、发展潜力和土地管理形势,以及在科学制定国家相关规划和宏观经济决策、支撑资源管理和社会共享服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 持续推进全国土地变更调查监测与核查工程，监测技术流程与方法、作业体系逐步完善

创建了多源卫星数据联动统筹和快速采集体系，突破了大范围短周期无缝接收技术瓶颈；建立了基于遥感影像特征、满足国土资源管理行业需求的土地利用变更调查遥感监测分类体系；构建了覆盖全国，针对不同土地利用区域、不同影像数据源、不同用地类型的监测图斑影像特征库；研究和构建了多源海量数据自动化、标准化、工程化生产技术体系。监测成果在查清查实用地变化、保证土地调查数据库的现势性，严厉打击土地、矿产违法行为，以及为促进节约集约用地实施监管提供支持，为应对突发事件、查处重大案件提供支持和为国土资源管理政策制定及参与国家宏观调控提供决策依据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3. 创建了全国土地利用宏观监测体系

研究提出了全国土地利用宏观监测指标体系与标准规范，自主研发了土地利用动态遥感监测并行批量处理与协同作业平台，实现了遥感数据并行批量处理和多人大区域信息协同生产，改变了以往单人单任务串联式作业方式，作业效率整体提升3倍以上。在国家层面，先后完成了高尔夫球场、城镇建设规模扩展和新增机场、港口码头等年度全国土地利用宏观监测工程；在省级层面，完成了不稳定耕地、县级以上城镇建设规模扩展、长株潭城市群“绿心”、三峡库区土地生态监测等。形成了50万以上人口城市建设规模扩展监测和城市群城镇建设规模扩展监测数据库。监测成果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土资源部等管理部门应用，为土地管理重大问题和国家新型城镇化健康发展研究等工作提供了重要的技术支撑作用。

4. 全面推进了城乡一体化地籍调查与全国土地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系统建设

建立了城乡一体化调查与监测指标体系，研发了城乡一体化土地调查与监测信息系统，开展了城乡一体化土地调查与监测数据库建设；开发了全国土地利用信息系统，建立了城镇土地利用数据库；首次构建了全国土地登记信息指标体系，创建了全国土地登记时空数据库，研发了全国土地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系统，首次实现了海量土地登记信息的国家级汇集、融合与统一管理；建立了一整套城镇地籍调查和土地登记信息采集、汇总和动态更新机制，构建了土地登记信息共享应用新模式；研制并发布了《地籍调查规程》等多项行业标准和

技术规范。系统建设成果为各行业、各部门提供了真实可靠的土地登记信息，逐步实现了城镇土地利用数据“越来越准确、越来越全面”，有效支撑了节约集约用地分析、城镇化进程中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研究等一系列国土资源管理和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研究和决策。

5. 基本建成全国土地基础数据库，并实现持续更新

研制了全国土地基础数据库的技术标准体系，开发了数据存储管理平台，初步实现了海量异构数据集中存储和管理；完成了国家级土地调查数据库、土地规划数据库、城市地价监测数据库建设，首次建成了覆盖全国、详细到地块的海量空间数据库，数据量超过250TB，年更新量近30TB；形成了以土地管理为主，全面支撑我国资源管理工作乃至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数据服务体系，目前可提供土地利用、遥感监测、农用地分等定级等各类数据服务、土地基础数据集的元数据和目录查询，以及全国土地利用网格数据等多种数据产品服务。数据成果为国土资源管理提供了现势、翔实、准确的基础数据支撑，并全面应用于水利普查、地理国情普查、第三次农业普查、退耕还林等国家重点工程，为国家减灾委员会、民政部开展汶川、玉树、彝良、芦山、西藏等多个地震灾区抗震救灾等提供了数据支持。

6. 创建了国产卫星业务化应用机制，国产卫星数据业务化保障能力取得新突破

依托资源一号02C卫星工程，探索建立了国产卫星业务应用机制，搭建了土地遥感卫星应用系统框架，初步建立了国家、地方有机互补的土地遥感卫星应用体系，国产卫星对土地资源遥感调查监测工作数据保障支撑能力日益提升，使用占比越来越高，从2007年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中国产卫星数据使用占比约为30%，到2012年全国土地利用变更调查监测与核查工程国产卫星数据使用占比约为70%，再到2014年全国土地利用变更调查监测与核查工程国产卫星数据使用占比达到约91%。

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与规划领域

1. 首创涵盖区域、城市、开发区的多层次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技术体系，填补了国内外土地利用研究和实践领域的空白，成果得到广泛的实践应用

针对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调查评价几近空白、相关机制建设缺乏科学支撑的现状，

首次提出了基于初级集约和次级集约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理论框架,创建了涵盖区域、城市、开发区的多层次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技术体系,研制了针对行政区、开发区等节地制度实施及其效果评估的统一标准,填补了国内外土地利用研究和实践领域的空白。研发了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和潜力测算技术,确立了适应国情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方法论体系。研创了基于双重用地分类的开发区评价调查技术,丰富完善了土地利用调查科技支撑体系。研制了开发区评价成果快速审核与汇交技术,研发了基于海量数据、不同空间层次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与管理信息化软件,推动了国土资源信息化建设。基于试点实践,自主研制并发布3项行业标准,在研6项行业标准。重大科技伴随评价范围的拓展、深化,先后应用于30个直辖市、省会城市,20个小城市,特别是全国80%的地级以上城市和60%的县级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工程化实施,近1600个开发区四轮评价工作以及国土资源和社会管理服务领域,评价范围逐步拓展到高校、城乡结合部、农村、基础设施等方面,实现了评价工作的全覆盖、规范化、系统化、信息化及综合应用。评价成果有力支撑了国家、部门节约集约用地文件出台,广泛运用于“单位GDP地耗下降目标考核”、“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市)创建”、“区域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城市更新及低效用地挖潜”、“年度计划指标分解下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及调整完善”、“开发区用地管理(扩区升级)”等国家、部门、地方国土资源管理实践,成果转化应用成效凸显。

2. 攻克城市化地区产业用地调查技术难题,研发了产业用地集约化利用评价和预警技术,实现了产业用地信息落地

应用面向空间对象的理论和大数据的方法,明确了产业用地对象的划分方法、组成要素和分类体系,确立了产业用地对象的实体关系模型,建立了地籍调查、经济普查等数据的有效关联,攻克了产业用地数据采集、整合与建库的难题。研发了产业活动单位和镇(街)两种数据基础的产业用地调查技术体系,解决了产业用地数据之间一对多、多对一的关联难题,建立了产业用地综合数据库。研发了适应不同经济发展水平的产业用地集约利用评价和预警技术,实现了产业用地规划及相关规划协同耦合。研制了产业用地优化配置与调控管理决策系统。项目应用范围覆盖10省11市,调查面积总计2584平方千米,整合宗地近16万宗,实现了20万家产业单位信息的落地。

3. 创新和发展了中国城市地价动态监测理论与方法体系，首建全国多级网络化地价监测系统，实现了全国城市规模化的应用

首次提出“监测地价”概念，创新和发展了中国城市地价动态监测理论与方法体系，构建了地价动态监测指标体系，完善了地价时空指标测算与分析模型，丰富了我国地价及地价管理体系，研制、修订了一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首建国家—省级—城市多级联动、工程化推进的全国地价动态监测网络，构建了覆盖国内 105 个主要城市、6 个省、4 个重点经济区的城市地价动态监测网络，布设国家、省两级标准宗地 17500 余宗，覆盖建成区面积超过全国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面积的 70%，采集地价基础属性数据及空间数据超过 2TB。首次形成了跨度 10 余年、时空连续的多层级的地价指标序列及图数一致的成果，监测指标已先后被纳入国土资源统计制度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国土资源公报》，研究报告多次被直接供中央领导参阅的《昨日要情》、《专报信息》采纳，成为中央领导研判宏观形势的基础数据之一，也为地方政府在土地资产总量核算、地价走势研判、出让底价确定、基准地价更新以及闲置土地费测算等基础工作提供依据。

4. 突破了村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调控、潜力挖掘、节地效果评价等节地控制关键技术，为指导村镇建设规划和调控村镇土地利用提供技术支撑

首次建立了村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与调控技术体系，突破了村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区划技术，实现了村镇土地集约利用区域的快速识别、自动分类和评价结果的有效比较。提出了村镇建设用地潜力挖掘和释放技术，实现了村镇存量建设用地潜力分空间、分时序、分类型的有效利用。提出了村镇节地效果评价的指标体系与评价方法，构建了村镇区域发展综合评价指标体系，研制了村镇建设用地节约集约控制系统。完成了 31 个省级单元和 151 个地级样本单元的村镇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和主要指标测算，形成标准 3 项。成果在四川、江苏、安徽、北京、山东等典型示范区灾后重建、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土地利用规划编制、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模范县（市）”建设等工作中得到应用和验证，为市（县）国土、建设等部门指导村镇建设规划和调控村镇土地利用提供技术支撑，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建立节约型社会提供决策依据。

5. 发展了土地综合承载力评价技术方法，整合提升了国土规划理论方法，形成了适用于我国国情的国土规划编制技术，支撑了国家和区域国土规划编制工作

创新性地将“底线思维”和“木桶效应”理论应用到土地承载力评价工作，形成普适性的土地综合承载力评价技术方法和业务模式。指导上海市、南昌市、兰州市、呼和浩特市、雅安市等5个城市，桂西资源富集区、长株潭城市群、江苏沿海地区、山东半岛城市群、杭嘉湖平原等5个重点地区，编制完成土地综合承载力评价报告和基础数据集。形成了土地综合承载力评价技术规范，成果应用于《全国国土规划纲要（2014—2030年）》、《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京津冀协同发展土地利用规划》等国家、区域、地方相关规划的编制过程中，提出了优化国土开发格局，引导人口集聚、产业和城镇发展的良好政策建议。首次编制《全国国土规划纲要（2014—2030年）》、广西西江经济带及桂西资源富集区等区域国土规划成果，整合提炼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国土空间开发战略和格局优化、区域和城乡发展统筹协调、资源节约集约和生态建设、国土综合整治等有关技术方法，形成了适用于我国国情的国土规划编制技术，填补了我国国土规划编制技术空白。提出了优化国土开发格局，强化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和国土综合整治的目标、任务和政策建议，有效支撑了国家和部分区域的国土规划编制和国土资源管理决策。

6. 创新规划协同理论与方法，首建了我国不同等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方法体系，深化了土地利用规划评估实施方法，成果取得显著成效

规划协同的理论与技术方法取得一定成效。创新土地利用规划理念，重视土地利用规划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促进公众参与规划编制，构建了多方利益协调的土地利用规划；探索了“三线划定”、“多规合一”的技术方法与路径，提高了规划质量与实施效果，为土地利用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土地利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理论方法取得重大进展。发展了土地利用规模和结构调整、建设用地空间布局、基本农田布局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构建了地震灾后自然生态系统损失评估模型。首次编制了《省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指引》（国土资发〔2005〕277号）和《市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试行）》（国土资厅发〔2009〕79号）等行业标准，规范和指导了31个省级和300多个市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北京市、上海市开展了土地规划环评实践，为促进特大城市社会、经济和环境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在第一时间快速评估了青海玉树地震对区域生态系统的影响，为玉树灾后重建土地利用专项规划编制提供了重要支撑。

7. 研创了综合分区智能化与规划实施综合评估技术，国土空间优化配置领域取得重大进展

综合分区智能化与规划实施综合评估技术取得重大进展。从“三生”空间划定出发，构建了尺度降维的省级国土空间多功能识别方法。引入改进的蚁群算法，针对不同目标对国土空间功能进行优化，满足了未来国土空间综合分区的需要，增强了分区方案的合理性，提高了分区自动化实现程度，为实现“多规合一”做出了有益探索。提出了规划的“价值—目标—手段—结果”识别方法，探索建立了逻辑分析、经济分析和实施分析的过程评估技术，有效评估了规划实施的影响因素和效果。强化了土地利用的用途管制技术，突破了大尺度村镇建设用地遥感监测的抽样技术，保证了抽样区域能具有很好的代表性，监测结果将更为准确。

三、土地生态领域

1. 开展了典型区域土地资源数量—质量—生态监测及持续利用应用示范，建成6个土地资源数量—质量—生态监测与持续利用野外科研基地

项目以满足土地管理从单纯数量管理向“数量—质量—生态”并重转变需求为目标，立足东部经济快速发展区、中部粮食主产区、西部生态环境敏感地区、西南统筹城乡实验区等6个土地资源数量—质量—生态监测与持续利用野外科研基地建设；研发开发和改进土地资源时空多级网格数据管理与平台建设技术、土地资源数量—质量—生态监测技术和优质耕地划定等土地资源数量—质量—生态监测关键技术，并开展新技术的试验与示范应用；应用“3S”、计算机网络、信息通信等技术，构建土地资源数量—质量—生态监测与管护服务平台，将实现从农户调查、基地实验，到地方、区域直至国家尺度遥感数据的多源、多类型、多尺度数据信息的综合集成，能够实现对于大尺度、多目标、热点区域土地资源及变化信息的快速获取与对比分析。促进土地资源领域产学研用的结合，培养基层土地科技队伍，推进土地科技基础能力建设，为国家土地资源综合监测系统构建提供技术支撑。

2. 构建了生态用地分类标准和生态用地网格化管理中的代码结构、编码方法和规则，完成了生态用地网格化管护服务系统框架构建

开展了区域尺度生态用地网格化管护预研究与示范，通过土地生态前沿研究，构建

生态用地分类体系和分类标准,以生态用地的网格化监控管理为重点,开展了基于新型遥感数据的生态用地信息提取与挖掘研究,探索研究了生态用地遥感监测信息网格化管理的时空多级网格划分与编码方法、基于网格化的生态用地信息时空数据整合与管护服务系统构建中的关键理论方法问题,构建了生态用地分类标准,形成了生态用地网格化管理中的网格编码中的代码结构、编码方法和规则,完成了生态用地网格化管护服务系统框架构建,根据项目提出的生态用地分类体系,对杜蒙县生态用地进行了信息提取,完成了对杜蒙县300个点位的外业调查,为实现全国生态用地网格化管护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促进了土地数量、质量和生态综合发展模式的转变,推动了土地资源数字化、精细化、动态化管理,带动了土地科学技术的集成与原始创新。

3. 开展了在边际土地上种植能源作物的潜力评价及效应研究

通过科学认识我国可用于非粮能源作物种植的边际土地总量及空间分布格局,以及最大能源生产潜力,全面了解大面积种植能源作物对自然、社会、经济等方面的影响,评价边际土地种植能源作物发展生物能源的生产潜力,系统总结在边际土地上种植能源作物的多方面效应,从土地利用的角度提出了在我国不同区域科学发展生物能源战略的合理化政策建议。

4. 开展了发展生物能源引发的土地利用问题及其内在影响机制研究

从土地资源的视角,通过文献综述、GIS技术、农户调查问卷、投入产出分析等手段分析生物能源引发的土地利用问题及内在影响机制,能正确认识非粮能源作物在我国种植的生产潜力及其对耕地利用变化的内在影响机制,为政府制定土地管理、价格保护、农业补贴等宏观调控措施,制定合理可行的生物能源发展目标及实现方式提供了科学依据,研究成果可以直接应用于我国的土地利用、生物能源战略、粮食安全保障等具体实践。

四、土地政策研究和标准领域

1. 开展了“十二五”土地管理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了“十二五”期间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土地管理的工作思路和对策

项目立足于我国土地管理实践,对“十一五”时期土地管理工作进行系统总结,对现

行土地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面临的突出问题进行认真梳理,深入研究中央重视和社会广泛关注的土地财政和社会问题,首次对“地耗”概念内涵及其度量评价进行了系统研究,提出了“十二五”期间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土地管理的工作思路 and 对策。项目成果为国土资源部总结“十一五”、谋划“十二五”土地管理、部署年度工作任务发挥了积极、重要的决策支撑作用,切实推动了土地管理制度与政策的改革完善进程,对加强和改善土地管理具有重要意义。

2. 促进了城镇化健康发展的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研究,系统完成了新型城镇化健康发展的土地制度改革路径顶层设计

精准提出了新形势下中国土地制度改革的底线、原则、总体思路和基本路径,系统提出了7大方面27条具体改革建议。创建了集多领域理论技术于一体的新型政策制度研究模式。发展了基于遥感数据、地理信息、土地规划等多元数据融合的城市扩展边界识别方法;发展了资源空间承载对城镇化发展的约束分析方法。研究成果为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起草、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文件起草,以及《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编制提供了重要的参考。

3. 开展农用地转用征收环节土地税费设置与绩效分析,实现了我国土地政策研究的横向拓展

项目围绕耕地占用税立法过程中涉及的关键性问题,以农用地转用征收环节主要土地税费为研究对象,提出了各项税费的功能取向和作用机制,系统分析相关税费构成的合理性及其耕地保护绩效,探索土地税费间的相互关系,进而分析有关税费设置的合理性,寻求相关税费的改进和完善空间,政策建议在征地管理、切实维护农民权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订工作等方面得到应用。

4. 修订土地基本术语等6项标准,提高了土地资源管理标准化技术水平

坚持协调配套、突出重点、技术进步和国际接轨的原则,以国土资源需求为导向,以国土资源标准体系建设为基础,借鉴和引进国际先进标准,研制修订了《土地基本术语》、《城镇地籍调查规程》、《土地利用动态遥感监测规程》、《耕地后备资源调查与评价技术规程(修订稿)》、《城镇土地估价规程》和《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等标准,其中4项标准已发布使用。

新标准的使用,无疑将会提高土地管理标准化技术水平,解决当前土地管理技术标准标龄长、老化严重、结构不合理等突出问题,更好地发挥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技术对土地资源利用和社会经济持续发展的支撑作用,产生良好的技术、经济和社会效益。